5.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万能材料试验机AGS-X2100kN），生产厂为（岛津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厂址为（江苏省苏州市苏州新区金枫路）。（万能材料试验机AGS-X2100kN）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万能材料试验机AGS-X2100kN）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万能材料试验机AGS-X2100kN）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桌面式PEM燃料电池测试系统 Matrix1000），生产厂为（北京精微高博仪器有限公司），厂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七路10号院10号楼4层103）。（桌面式PEM燃料电池测试系统 Matrix10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100%。（桌面式PEM燃料电池测试系统 Matrix100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桌面式PEM燃料电池测试系统 Matrix1000）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广东省科控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日　期：2026年11月18日